

# 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内环办〔2019〕121号

---

## 关于开展2019年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及 低碳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自治区各有关委、办、厅、局、各有关区直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财建规〔2015〕17号），围绕控制温室气体排放下降目标，聚焦重点任务，结合工作实际，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与财政厅联合组织开展2019年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方向

（一）能力体系建设项目。国家自主贡献履约能力建设、碳排放权交易体系建设、控温降碳信息化体系建设、综合评价与统计体系建设、碳排放管理体系建设等应对气候变化能力体系建设项目。

**（二）前期基础研究项目。**优先支持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应用型研究，重点支持应对气候变化重大战略研究、应对气候变化前瞻性规划思路研究、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政策研究等。

**（三）试点示范项目。**具有直接减碳效益的非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低碳发展产业化示范项目、近零碳示范工程（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试点示范项目、降碳增汇项目等。

## **二、申报要求**

### **（一）申报主体**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产权明晰，财务制度健全，具有项目实施能力或专业资质的自治区直属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 **（二）支持方式**

能力体系建设项目、前期基础研究项目实行直接补助，试点示范项目采用以奖代补形式支持。专项资金实行一次性补助，已经获得其他政府性资金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

### **（三）申请报告**

能力体系建设项目、前期基础研究项目应具有完善的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提出项目具体目标和内容、实施进度安排、主要活动、项目产出、预期成果、经费概算等。项目承担单位应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和工作基础，项目负责人要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职称或副处级及以上领导职务，且具有（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相关领域研究或工作经历。项目实

施后对增强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工作能力有明显成效。

试点示范项目应完成立项批复，项目已竣工并且验收合格。控温减碳直接效益明显，具有较强的示范和带动作用。项目承担单位应提交完善的项目申请报告及立项审批、工程验收、减碳效益评估、财务决算等支撑要件。

### 三、申报程序

各项目承担单位向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财政厅提出项目申请并报送申请材料。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会同财政厅组织项目评审。

### 四、报送时间及要求

各项目承担单位请于2019年5月15日前将项目申报文件、资金申请报告、项目申请报告等相关材料用A4胶印成册一式2份报送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财政厅，同时将相关材料刻录光盘（2份）报送电子版。

### 五、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王欢 0471-4632302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吴蓓蓓 0471-4192502

附件：1. 2019年内蒙古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申请报告与项目申请报告编制要  
求

2. 2019 年内蒙古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  
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汇总表



---

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19年4月8日印发

## 附件 1

# 2019 年内蒙古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 专项资金申请报告与项目申请报告编制要求

一、申请报告由项目承担单位编制，报告内容要真实具体，不提供与项目内容无关的材料，每个项目申请报告单独装订成册。

二、申请报告封面需列明标题编 XXXX 项目 2019 年内蒙古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项目申请报告）”、项目承担单位、申报日期，并加盖项目承担单位公章。

三、前期基础研究及能力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具体内容主要包括：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意义。包括申请财政资金的主要原因、政策依据等。

（二）项目承担单位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

（三）项目基本情况。包括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实施进度、项目产出和有关前期研究进展等。

（四）申请财政资金用途的详细预算。包括申请财政资金的额度、测算依据和具体使用方向等。

（五）项目实施的绩效分析。包括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等。

(六) 项目申请报告应附以下文件(复印件):

1. 项目承担单位法人执照或机构代码证;
2.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一年度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
3. 项目承担单位对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4.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四、试点示范项目申请报告具体内容主要包括:

- (一) 项目实施的绩效评估情况。
- (二) 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 (三) 项目基本情况。包括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技术工艺、建设地点、建设目标、总投资及资金来源和项目实施情况。

(四) 项目申请报告应附以下文件(复印件):

1. 项目承担单位法人执照或机构代码证;
2. 项目决算报告;
3.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文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供);
4. 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5.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附件 2

## 2019 年内蒙古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及低碳发展 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汇总表

项目承担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项目主要内容、产出及实施效果	所属专题	实施起止年限	项目总投资或决算(万元)	其中:已到位			申请财政资金(万元)	申请财政资金主要用途	备注
							金额	银行贷款	自筹及其他			
1												
2												
3												

注: 此表请项目单位严格按照以下要求汇总编制:

- 1.“项目主要内容、产出及实施效果”一栏力求简明扼要, 不超过 150 字。
- 2.“所属专题”一栏按照资金重点支持专题填写。
- 3.“申请财政资金主要用途”包括能力建设、设备购置等, 不得用于支付工资。
- 4.根据项目实际, “备注”一栏填写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等前期工作情况。